

# 書面質詢

## 施家倫議員

### 就澳門碳審計工作提出書面質詢

為應對全球氣候環境問題，提升環境治理、發展低碳經濟，自我國提出“3060”雙碳目標，穩步推進各地有序實現減碳整體佈局，本澳亦積極推進相關工作，包括去年出台《澳門長期減碳策略》，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2024-2028年）》提出推動會展活動綠色低碳發展，並將制訂《澳門電動車推廣計劃》等，進一步加強統籌本澳減碳工作，為爭取在2030年或之前實現碳達峰創造條件。

其中，碳審計作為監督和管理地方及企業碳排放的工具，《澳門長期減碳策略》也提出將鼓勵企業和團體進行碳審計，了解減碳潛力，以進一步推動其履行社會責任。然而，目前碳審計在本澳屬於較新的專業，不少企業對此依然未有清晰的認知和概念，以及低碳披露意識薄弱。此外，本澳碳審計的評價指標體系標準不完善、企業人力資源不充裕等問題，都需要當局儘快向社會詳細講解碳審計的資訊，推動企業履行社會責任，通過自主減排來進行碳資訊披露，確保本澳減碳工作的真實性、效益性和健全性。

與此同時，為更好如期落實減碳工作，都需要當局積極探索碳審計的多元協同機制的構建與實施路徑，制訂具體的碳審計數據應用體系，為往後本澳低碳產業政策的制定提供現實依據，及時提供低碳預警，以期為碳審計提供有效的支援和指導。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碳審計在本澳屬於較新的專業，不少企業對此仍未有深入瞭解，請問當局將如何落實《澳門長期減碳策略》所提出的“鼓勵企業和團體進行碳審計”，會否與本澳相關機構合作，以提升社會企業的低碳意識？

二、碳審計人才是審計主體的主要組成部分，在面對複雜的碳審計工作時，都需要碳審計人才的專業能力和判斷能力，以進一步分析本澳減碳工作情況。在培養和儲備人才方面，當局會否將相關專業納入人才培養考證激勵計劃以及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當中，以滿足未來本澳碳審計

工作所需要人才？

三、碳審計作為計算、檢查企業溫室氣體排放量的重要方式，將有效對碳排放管理活動及其成果進行定期檢視，請問當局將如何系統地收集及整理碳排放的數據，會否制定每年檢視機制，以更精準制定、調整本澳未來的減碳工作？